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董事及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其中《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根据上述审议情况，公司拟变更董事，并聘任副总经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董事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朱恬女士的个人辞职报告，朱恬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以及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上述职务原定任职期间为自2020年7月8日起至2023年7月7日止，其在辞去公司董事以及在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后、并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其个人辞职报告自公司新任董事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公司将补选一位董事，朱恬女士将在新任董事选举通过之日前继续履行董事职责。经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名朱志刚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7月7日止。朱志刚先生的简历如下：

朱志刚，1965年出生，男，中国国籍，澳门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工程师职称，浙江工业大学兼职教授。历任时代金科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时代金科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董事；2006年9月至今任绍兴市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2月至今任金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

事、总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浙江金海岸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绍兴上虞雷迪森万锦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年3月至今任绍兴上虞金泰泳池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绍兴上虞时代广场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浙江金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志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94,887,967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控股股东金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公司现任董事朱恬女士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二）相关说明

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朱志刚先生自2020年7月8日起因届满离任董事职务，自离任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志刚先生未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会本次提名朱志刚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是基于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及战略发展规划，朱志刚先生的任职经历及专业能力有助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实现，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管理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朱恬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7月7日止。朱恬女士的简历如下：

朱恬，1988年出生，女，中国澳门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5月至今任杭州哲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杭州每日给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朱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志刚先生关系密切的亲属。除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外，朱恬女士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恬女士未受到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金科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29日